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沪人社职〔2024〕267号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备案 期满复评结果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本市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备案期满评估工作的通知》（沪人社职〔2024〕36号）、《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等12家社会培训评价机构备案期满评估结果的通知》（沪人社职〔2024〕110号）要求，经限期整改复评、结果公示等环节，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复评结果为评估通过，同意其自上一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3年有效期，到2027年2月底

结束（详见附件）。

上述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及相关职业（工种）信息由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s://rsj.sh.gov.cn/>）、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www.osta.org.cn）向社会公开并提供查询服务。

附件：限期整改复评通过的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名单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8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限期整改复评通过的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名单

序号	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主管部门	评估结果
1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通过

抄送：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8月15日印发
